

國立屏東大學 應用化學系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5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 間：105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三）14:00

地 點：林森校區科學館 3 樓第二會議室

主 持 人：張雯惠主任

記錄：鄭如珊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上一次系務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准予備查）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教育部訂於 6 月 7 日(二)下午派訪視委員蒞校實地訪勘實驗室案	由施焜耀老師之「奈米材料與能源科技實驗室」做為本次訪視委員蒞校實地訪勘實驗室。	依決議辦理。
本系教師及兼任教師專題研究指導人數案案	本系學生至校外兼任教師實驗室進行專題研究之人數以每位兼任教師收 4 位學生為上限。	依決議辦理。
本系申請本校傳申教授 105 年度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案	將推薦楊○仔同學為本系推薦代表。	依決議辦理。
本系 106 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案	碩士班： 碩士班預計甄試招生名額 5 位 碩士班預計甄試招生名額 5 位 大學部： 一、大學多元入學名額： (一)考試入學：17 位 (二)繁星推薦入學：5 位 (三)個人申請入學：27 位 二、大學部外加名額： (一)原住民考生繁星推薦入學：3 位 (二)個人申請入學：2 位	依決議辦理。
學生學習成效期中檢討案	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

貳、主席報告：

參、工作報告：

- 一、為配合本校轉學考之各項相關日程，本系預計於 **7 月 5 日(星期二)上午 10:30** 召開「系招生委員會」討論錄取名單，敬請師長屆時準時出席會議。

二、本校 105 學年度行事曆已公告於課務組網頁中

http://www.cud.nptu.edu.tw/files/14-1050-41052_r879-1.php?Lang=zh-tw

備註：

1. 105 年 9 月 12 日為開學暨正式上課日。
2. 105 年 9 月 10 日為 9 月 16 日(中秋節連假)調整放假之補行上班日。
3. 106 年 1 月 16 日為 105 年 9 月 16 日調整放假之補行上課日。請師長同學依表定日期補行上課。

三、人事室公告：邀請現任及 105 學年度新、卸任各級主管參加主管共識營。

為因應本校 105 學年行政團隊成立，凝聚各級新任及續任主管對於未來發展願景及整體校務發展共識，並提昇領導、規劃及經驗傳承之目的，特辦理本次共識營，於 105 年 7 月 25 日及 27 日(星期一、三)在本校民生校區國際會議廳辦理專題演講及各單位業務報告，7 月 28 日(星期四)至台塑六輕麥寮廠、嘉義縣議會及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辦理校外參訪。請現任及 105 學年度新、卸任主管及專門委員填妥報名表(如附加檔案)，並於 105 年 7 月 5(星期三)前 mail 至 teero@mail.nptu.edu.tw(免送紙本)，以便安排午膳及遊覽車等事宜。

※本次活動原則應全程到場參加，若無法參加者，請務必填寫無法參加之原因辦理請假。

四、環安組告知，7 月 28 日(星期四)教育部將至本校進行第 4 次訪視，惟訪視內容尚未告知，待環安組確認後將知會各位師長。

五、暑假期間林森校區進行各樓館之施工(1. 敬業樓外牆整修工程。 2. 表演廳外牆整修工程。 3. 科藝館外牆整修工程。 4. 六愛樓電梯整修。)，施工期間將有施工機具及車輛進出校園，請教職員工生進出校園或在校園行車(走)時，隨時留意自身安全，並勿靠近施工區域，以免發生危險。

六、為因應暑假期間林森校區進行各樓館之施工，科學館 301 及 302 教室將支援科普系及生態休閒教育教學碩士學位學程進行暑期課程之授課使用。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應用化學系

案由：本系「碩士班預修研究生甄選作業要點」修正案，請 討論。

說明：

一、本校大學部學生五年一貫修讀學士及碩士辦法已於 104 年 10 月 29 日教務會議修正第九條：預研究生於大學期間所修讀之碩士班課程，不另收學分費。本系將配合本校法規作相對應修正。

二、檢附本系「碩士班預修研究生甄選作業要點」部分規定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

正草案全文，如附件一。

擬辦：送院務會議通過，再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應用化學系

案由：本系大學部學生申請五年一貫修讀學士及碩士學位審查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系大學部三年級黃○玲同學申請 105 學年大學部學生申請五年一貫修讀學士及碩士學位，檢附(一)申請書 1 份、(二)自傳 1 份、(三)本系助理教授以上二人推薦信各一份(四)歷年成績單一份、(五)班級排名證明書，申請資料如附件二。
- 二、請各位師長就學生申請資料進行審查。
- 三、獲選為預研究生資格，僅同意於大學部先修碩士班課程，不具有研究生資格，所以仍須於畢業當年參加本校研究生考試，經錄取後得以抵免先修課程，其大學部畢業後仍須辦理離校，俟 9 月碩士班入學註冊後才具有研究生資格。(大學部畢業離校後暑假期間不具有在學身分)

擬辦：經本會議審查通過後，將錄取名單於 1 個月內公告，並彙送教務處註冊組存查。

決議：同意黃○玲同學為本系 105 學年大學部學生申請五年一貫修讀學士及碩士學位學生。

提案三

提案單位：應用化學系

案由：本系 105 學年度各項會議代表遴選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校務會議代表：理學院院長為當然委員，另遴薦兩位系上代表(具備教授或副教授資格)；學生代表一名。
- 二、校課程委員會代表：理學院院長為當然委員，另遴薦一位為系上代表；學生代表一名。
- 三、校級會議代表：請推派男性與女性教師代表各 1 位，且需兼具備 104 學年度導師身份。
- 四、理學院院務委員會代表：院長及各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另遴薦一位為系上代表；學生代表一名。
- 五、理學院院課程委員會代表：院長及各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另遴薦一位為系上代表；學生代表一名；校外委員一名。
- 六、理學院院學術委員會代表：院長當然委員，另遴薦助理教授以上專任教師二人，由院長擇聘。

- 七、系教師評審委員會代表：本委員會由學系專任教授及副教授七人組成之（學系主任為當然委員）。教授人數不得少於二分之一，如教授人數不足時，可由校內外性質相近系、所教授中推選之。
- 八、系課程委員會代表：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另遴薦四位系上教師代表；校外委員二位，畢業校友大學部、碩士班各一位，在校生代表大學部、碩士班各一位。
- 九、系學生輔導委員會代表：遴薦兩位系上教師為代表。
- 十、系務發展委員會代表：本系全體專任教師組成之；大學部學生代表一名、碩士班學生代表一名。

決議：

1. 校務會議代表：陳存仁老師、陳皇州老師。
2. 校課程委員會代表：施焜耀老師。
3. 校級會議代表：李佳穎老師、廖美儀老師。
4. 理學院院務委員會代表：張雯惠主任(當然委員)、鍾旭銘老師。
5. 理學院院課程委員會代表：張雯惠主任(當然委員)、陳皇州老師。
6. 理學院院學術委員會代表：陳存仁老師、黃鐘慶老師。
7. 系教師評審委員會代表：張雯惠主任(當然委員)、李賢哲老師、樊琳老師、陳存仁老師、黃鐘慶老師、陳皇州老師。
8. 系課程委員會代表：張雯惠主任(當然委員)、陳存仁老師、施焜耀老師、黃鐘慶老師。
9. 系學生輔導委員會代表：鍾旭銘老師、李佳穎老師。
10. 系務發展委員會代表：本系全體教師。

提案四

提案單位：應用化學系

案由：本系 105 學年度各班導師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系因黃子瑜老師於 105 年 8 月 1 日退休，故 105 學年度各班導師名單擬調整如下：

班級	導師
應化一甲	陳皇州、黃鐘慶
應化二甲	施焜耀、李佳穎
應化三甲	李賢哲、廖美儀
應化四甲	鍾旭銘、張雯惠
碩士班	張雯惠

- 二、研究生以論文指導教授為導師；未確定論文指導教授前，以院、所、系主任為導師。

擬辦：經本會議討論通過後，將名單送至學務處，以彙請校長核聘。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應用化學系

案由：學生學習成效期末檢討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請授課教師就班級成績計算方式與班級成績提出討論。
- 二、煩請任課老師提供學習進度落後同學名單予導師輔導，並依課業預警輔導機制通報。
- 三、請導師依名單完成約談輔導記錄併繳回系辦備查，並與家長聯繫學生課業狀況。
- 四、請師長計算完期中考成績後於7月8日(星期五)前將學習進度落後同學名單提供系辦彙整。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結語：略

柒、散會：同日下午 4 時 0 分